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年度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经测试，2025 年半年度确认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总额为人民币 3,804.87 万元（含转回）。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25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1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2,051.9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92,880.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4,513.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793,884.4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60,547.10
小计			-2,425,014.82
2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39,133,105.5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0,645.3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19,939.40
小计			40,473,690.28
合计			38,048,675.46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本次需转回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合计人民币 2,425,014.82 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损失

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的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合计人民币 39,133,105.51 元。

2、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参照公司金融工具有关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确认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确认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经测试，本次需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人民币 120,645.37 元。

3、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219,939.40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为人民币 38,048,675.46 元（含转回），减少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38,048,675.46 元（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